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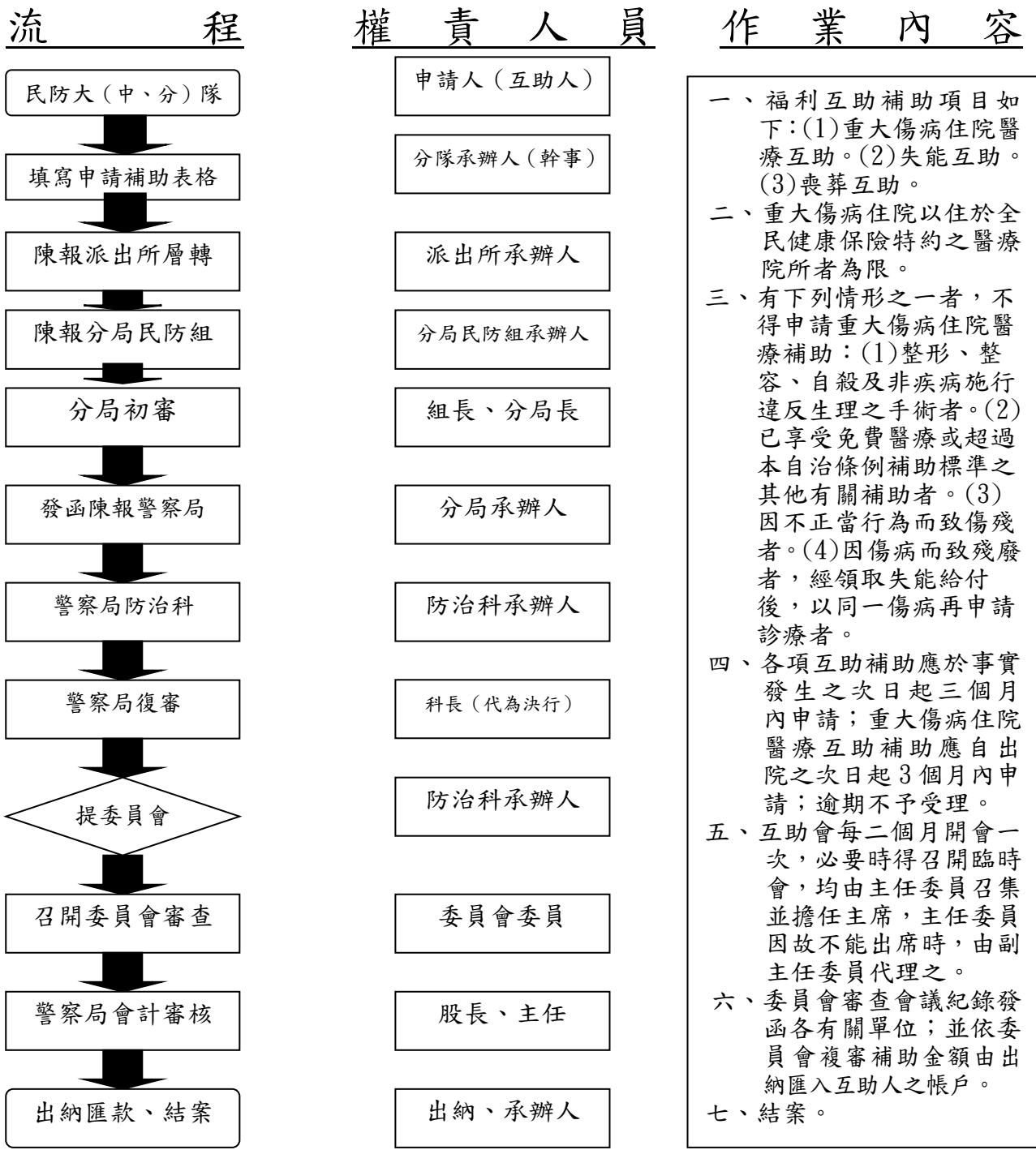
編號：

辦理民防人員福利互助作業程序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高雄市義勇人員福利互助自治條例。
- (二) 高雄市政府義勇人員福利互助會設置要點。

二、流程：



注意事項：

- (1) 申請重大傷病住院醫療互助補助以互助人本人為限。
- (2) 申請互助補助之配偶、子女、父母如已參加公保或勞保或參加機關學校福利互助，並由該機關學校負擔有部分經費者，不再重複補助。